

# 四平市铁西区司法局

## 部门“一把手”公开承诺书

铁西区司法局局长 付冰冰

按照全区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的要求，结合《吉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，为增强部门依法行政意识，规范行政执法行为，实现我区建设全市一流营商环境目标，我代表铁西区司法局就做好本职工作承诺如下：

### 一、《吉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宣贯方面

认真组织开展《吉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条例》”）的学习培训和宣传解读，推动全局干部准确把握《条例》精神，面向社会广泛宣传，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。将《条例》纳入全区行政执法人员培训重点内容，将优化营商环境融入执法工作中。推动《条例》落地落实，结合司法行政工作实际，将条例各项要求融入合法性审核、行政执法监督、行政复议等业务工作全过程，确保《条例》精神在法治实践中得到全面贯彻。

## 二、强化要素保障方面

严把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核关。对涉及市场主体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实行合法性审核全覆盖，做到应审尽审，坚决杜绝含有地方保护、行业壁垒等妨碍公平竞争内容的文件出台。定期开展涉企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，及时废止与优化营商环境要求不相适应的文件。

## 三、优化政务服务方面

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效，铁西区司法局提供法律咨询解答服务，为企业提供法律咨询，帮助企业厘清维权思路。强化涉企矛盾纠纷依法调解，发挥人民调解“第一道防线”作用，重点关注涉企用工、劳资及员工与员工之间的矛盾化解，将涉企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，切实维护企业合法权益。

## 四、规范行政执法方面

强化行政执法监督，深入开展纠治涉企行政执法重点问题攻坚战行动，聚焦“违规异地执法、趋利性执法以及乱收费、乱罚款、乱检查、乱查封”等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整治，对执法中存在的问题及时纠治，切实维护经营主体合法权益。设立行政执法监督通道，接到企业投诉举报，第一时间启动执法监督程序，核查执法主体资格、程序合法性及裁量权运用等情况，坚决纠治干扰企业正常经营的不当执法行为，为企业发展撑起“法治保护伞”。

## 五、梳理解读落实惠企政策方面

主动梳理、解读涉企法律法规及惠企政策，畅通政企沟通渠道，倾听企业法治需求，及时回应企业关切。发挥行政复议监督作用，严格依法办理涉企类行政复议案件，对违法或不当的涉企行政行为依法予以纠正，切实维护企业合法权益，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。开通涉企行政复议“绿色通道”，落实首问负责制。首位接待企业咨询或申请的工作人员，负责解答或引导至具体承办人员，不得推诿、搪塞或敷衍。对于涉及小微企业的简单案件，实行“快受理、快审查”，缩短响应时间。

## 六、处理违法违纪人员方面

对在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中不担当、不作为、乱作为甚至损害企业合法权益的干部，依规依纪依法严肃处理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持续加强队伍作风建设。对于严重破坏营商环境的违法违纪人员，移交案件线索至纪委监委。

以上承诺，坚决履行，敬请社会各界监督。

承诺人签字：

付冰冰

(加盖公章)

2026年4月3日

2203011808833